

國立中央大學「教育部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申請表

一、申請人基本資料：

學號		系所	
姓名		年級	
電話		email	

二、申請項目：(可複選)

☐ 校外住宿學生助學金

1. 租賃地址：(應與學籍系統資料一致)

2. 每月租賃金額：新臺幣 _____ 元

(註：請填寫本人實際支付金額。若有同住者，應扣除其負擔部分)

3. 應檢附證明文件(請勾選)：

☐ 房屋租賃契約影本(需含出租/承租人、地址、租期、租金等資訊)。

☐ 獲內政部租金補貼之證明文件。

☐ 租金支付證明(如匯款紀錄、轉帳證明或簽領收據等)

☐ 生活服務學習助學金

1. 參與活動證明(每學期至少 2 場)：

活動名稱：_____ 日期：_____ 主辦單位：_____

活動名稱：_____ 日期：_____ 主辦單位：_____

2. 應檢附證明文件(請勾選)：

☐ 活動參與證明文件(如時數證明等)。

1. 本人申請上述助學金，保證所填寫之資料及檢附之證明文件均屬事實。如有不實、隱瞞或造假情事，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無條件歸還已領取之全額助學金。

2. 本人同意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僅作為申請本助學金審核及相關統計使用，非經本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並遵循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機制辦理。

申請人(簽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審核欄位(學生請勿填寫)

--